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第九次會議
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旨在概述九龍城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在 2013 年 4 月 18 日第九次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2013 至 2014 年度九龍城及油尖旺區福利辦事處工作計劃

2. 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向委員簡介 2013 至 2014 年度九龍城及油尖旺區福利辦事處工作計劃，包括：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安老服務、社會保障、青少年服務、康復服務、推廣義工服務及福利服務規劃。署方並報告在啟德發展區啟晴邨將會新增一所長者鄰舍中心及一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以配合新社區內的服務需求。

3. 委員要求加強宣傳「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並希望有關服務券的使用方式與醫療券相同。有委員希望增加資源以資助長者的社區及住宿照顧服務。另外，有委員表示區內新增一所綜合家庭服務中心而改劃服務地域範圍，要求署方能夠有效處理受影響的求助者個案。並要求社署加強培訓內部員工。

4. 社署回應指，2013 年 9 月推行第一階段的「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採取「錢跟人走」的新資助模式，讓合資格長者因應個人需要，使用服務券選擇合適的社區照顧服務。另外，署方會持續投放資源以加強資助社區及住宿照顧服務，包括透過「改善買位計劃」向私營安老院舍購買宿位，興建新的合約安老院舍以增加資助宿位等。署方亦會繼續推行「長者中心設施改善計劃」以改善區內長者中心的內部環境和設施。另外，區內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社工會為受影響求助者提供適切協助及轉介服務。署方亦會加強員工培訓工作。

關注家庭倫常慘劇 要求加強社區支援服務

5. 委員建議加強培訓警方及社署人員處理家庭暴力的技巧，並積極透過各社區服務機構、學校及傳媒推廣家庭教育。委員亦建議向家庭議會增撥資源，加強各項推廣活動及研究工作。

6. 社署回應指署方透過採取及早識別和介入、適時支援、跨界別協作及提供專門服務的策略，提供一系列服務，以提升家庭的正面功能，並支援高危家庭。署方現時設立兩套分別名為「虐待配偶/同居情

侶個案及性暴力個案中央資料系統」及「保護兒童資料系統」的中央資料系統，以蒐集各方面呈報有關家暴個案的資料。署方並已設立機制促進跨專業及跨界別合作，以制訂防止家庭暴力的策略及協調不同方面為鞏固家庭及防止家庭暴力所提供的服務。此外，署方亦為前線社會工作者及相關的專業人員(例如警務人員)提供一系列有關家暴個案處理技巧及提升家庭和個人抗逆能力的培訓課程。

7. 家庭議會回應指，家庭議會於 2007 年成立後，致力提倡重視家庭觀念，推廣家庭核心價值作為促進社會和諧的原動力，以減少社會問題。另外，家庭議會亦著重研究的工作，加強大眾對有關家庭事務的認識。今年家庭議會將推出家庭教育教材《夫妻篇》的電台節目及「2013-14 年度家庭友善僱主獎勵計劃」等活動。家庭議會會繼續關注不同家庭的需要，並向市民大眾推廣愛家人的文化，與社會各界共同締造和支援普遍有利家庭的環境。

網上籌款無監管 要求堵塞漏洞 避免市民善心被利用及影響真正慈善機構的募捐

8. 委員要求署方監管在公眾地方以外進行的籌款活動，包括網上籌款活動。

9. 社署回應指網上籌款並不涉及在公眾地方為慈善用途而進行的籌款活動，故不屬《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 4(17)(i)條規管的範圍，社署根據該條例所發出的許可證並不包括網上募捐，有關網上籌款活動的監管，亦不屬社署的職權範疇。另外，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於 2011 年 6 月至 10 月曾就香港慈善組織的法律及規管架構進行公眾諮詢，委員可於有關報告書發表後，提出規管網上募捐的意見。

申領傷殘津貼資格苛刻 要求放寬申請條例及進行分級 幫助真正有需要人士

10. 委員要求放寬申請傷殘津貼的資格，可彈性因應申請人的傷殘程度進行分級，訂定不同的援助標準，領取一定數額的援助。另外，委員認為每月 2,200 元長者生活津貼實施後，署方應相應調高每月 1,450 元的普通傷殘津貼額。

11. 社署回應指，傷殘津貼是公共福利金計劃下一項不設經濟審查的現金津貼，以協助嚴重殘疾的香港居民應付其因該等殘疾情況而引致的特別需要，行政長官在競選政綱中提出容許單肢傷殘人士申領傷殘津貼，勞工及福利局已成立「傷殘津貼檢討跨部門工作小組」，研究落實建議的相關事宜。